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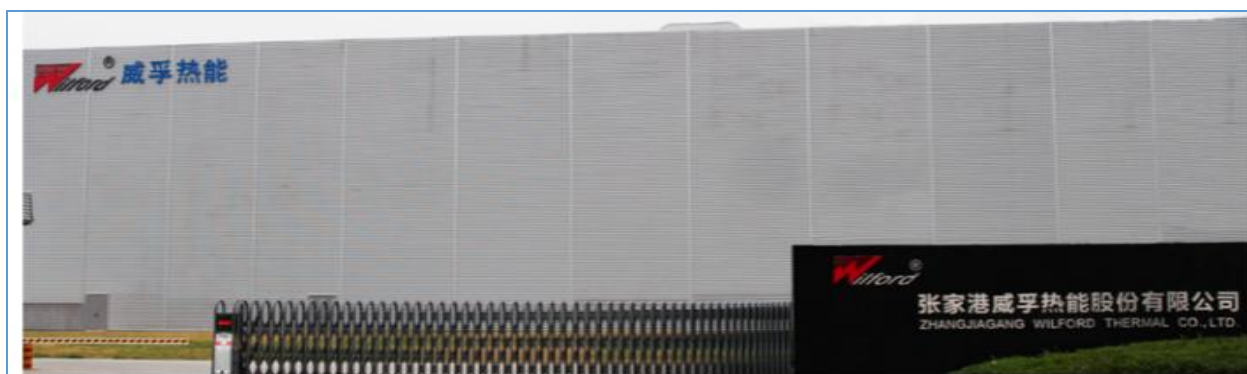


威孚热能

NEEQ : 831561

张家港威孚热能股份有限公司

ZHANGJIAGANG WILFORD THERMAL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一. 重要提示

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或www.neeq.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
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
1.4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。

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包徐华
职务	董事会秘书
电话	0512-56791900
传真	0512-58698850
电子邮箱	sales@wilford.cn
公司网址	www.wilford.cn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街道南园路5号 邮编：215600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张家港市杨舍镇塘市街道南园路5号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54,162,218.40	52,579,209.16	3.0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22,911,324.00	22,531,860.35	1.68%
营业收入	31,254,510.74	22,160,309.83	41.04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1,288,119.50	-116,945.72	1201.4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978,668.63	-235,991.94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3,547,117.66	6,205,056.52	-42.83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5.67%	-0.52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07	-0.01	800.00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	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29	1.26	2.38%

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5,627,500	31.59%	0	5,627,500	31.59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4,000,000	22.45%	0	4,000,000	22.45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62,500	0.35%	0	62,500	0.35%
	核心员工	1,565,000	8.78%	0	1,565,000	8.78%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12,187,500	68.41%	0	12,187,500	68.41%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12,000,000	67.36%	0	12,000,000	67.36%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187,500	1.05%	0	187,500	1.05%
	核心员工			0		
总股本		17,815,000	-	0	17,815,000	-
普通股股东人数		23				

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包品中	12,800,000	0	12,800,000	71.85%	9,600,000	3,200,000
2	徐丽娟	3,200,000	0	3,200,000	17.96%	2,400,000	800,000
3	唐海荣	360,000	0	360,000	2.02%	0	360,000
4	王凤明	200,000	0	200,000	1.12%	0	200,000
5	黄燕	180,000	0	180,000	1.01%	0	180,000
合计		16,740,000	0	16,740,000	93.96%	12,000,000	4,740,00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 股东包品中与徐丽娟系夫妻关系。							

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公司股东包品中与股东徐丽娟系夫妻关系，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600 万股，占公司 89.81%的股份，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。

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□不适用

1.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

(1)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2号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，自 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
(2)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》，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；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，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。

(3)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，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，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。

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：

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	本年影响金额	比较数据影响金额
(1)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“持续经营净利润”和“终止经营净利润”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持续经营净利润	1,288,119.50	-116,945.72
	终止经营净利润	无	无
(2)自2017年1月1日起，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，从“营业外收入”项目重分类至“其他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不调整。	营业外收入	-982,211.72	不调整
	其他收益	982,211.72	
(3)在利润表中新增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，将部分原列示为“营业外收入”及“营业外支出”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“资产处置收益”项目。比较数据相应调整。	营业外收入	无	无
	营业外支出	无	无
	资产处置收益	无	无

1. (二)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

公司在本报告期内重要会计估计没有发生变更。

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☐适用 ☒不适用

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☒适用 ☐不适用

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设立全资控股子公司江苏威仕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，取得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592MA1NAUQL3T 《营业执照》。子公司江苏威仕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经营范围：节能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转让；节能环保设备、锅炉、压力容器、清洁能源系统及相关辅机及配套设备、机械设备、太阳能产品、热泵产品、仪器仪表、阀门、五金交电、化工原料及产品（危险化学品除外）的购销；清洁能源系统的设计；设备安装及租赁；合同能源管理；与经营有关的咨询服务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☐适用 ☒不适用